

## 《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知识文档》

### ● 什么是非法集资？

非法集资是指法人、其他组织或个人，未经有权机关批准，向社会公众筹集资金的行为。一般具备以下四个特征：1. 未经有关部门依法批准或者借用合法经营的形式吸收资金；2. 通过媒体、推介会、传单、手机短信等途径向社会公开宣传；3. 承诺在一定期限内以货币、实物、股权等方式还本付息或者给付回报；4. 向社会公众即社会不特定对象吸收资金。

### ● 非法集资活动有哪些常见种类和形式？

非法集资活动涉及内容广，表现形式多样。从目前案发情况看，主要包括债权、股权、商品营销、生产经营等四大类，主要表现有以下几种形式：

（一）不具有房产销售的真实内容或者不以房产销售为主要目的，以返本销售、售后包租、约定回购、销售房产份额等方式非法吸收资金；

（二）以转让林权并代为管护等方式非法吸收资金；

（三）以代种植（养殖）、租种植（养殖）、联合种植（养殖）等方式非法吸收资金；

（四）不具有销售商品、提供服务的真实内容或者不以销售商品、提供服务为主要目的，以商品回购、寄存代售等方式非法吸收资金；

（五）不具有发行股票、债券的真实内容，以虚假转让股权、发售虚构债券等方式非法吸收资金；

（六）不具有募集资金的真实内容，以假借境外基金、发售虚构基金等方式

非法吸收资金；

(七) 不具有销售保险的真实内容，以假冒保险公司、伪造保险单据等方式

非法吸收资金；

(八) 以投资入股的方式非法吸收资金；

(九) 以委托理财的方式非法吸收资金；

(十) 利用民间“会”、“社”等组织非法吸收资金；

(十一) 以投资黄金等名义，以高利吸引社会公众投资；

(十二) 以发展农村连锁超市为名，采用召开“招商会”、“推介会”等方式，以高息进行“借款”；

(十三) 以投资养老公寓、异地联合安养等为名，以高利诱导加盟投资。

● 非法集资的常见手段有哪些？

(一) 承诺高额回报。不法分子为吸引群众上当受骗，往往编造“天上掉馅饼”、“一夜成富翁”的神话，通过暴利引诱许诺投资者高额回报。为了骗取更多的人参与集资，非法集资者在集资初期，往往按时足额兑现承诺本息，待集资达到一定规模后，便秘密转移资金或携款潜逃，使集资参与者遭受经济损失。

(二) 编造虚假项目。不法分子大多通过注册合法的公司或企业，打着响应国家产业政策、支持新农村建设、实践“经济学理论”等旗号，经营项目由传统的种植、养殖行业发展到高新技术开发、集资建房、投资入股、售后返租等内容，以订立合同为幌子，编造虚假项目，承诺高额固定收益，骗取社会公众投资。有的不法分子假借委托理财名义，故意混淆投资理财概念，利用电子黄金、投资基金、网络炒汇、电子商务等新名词迷惑社会公众，承诺稳定高额回报，欺骗社会公众投资。

(三) 以虚假宣传造势。不法分子为了骗取社会公众信任，在宣传上往往一

掷千金,采取聘请明星代言、在著名报刊上刊登专访文章、雇人广为散发宣传单、进行社会捐赠等方式,加大宣传力度,制造虚假声势,骗取社会公众投资。

(四)利用亲情诱骗。不法分子往往利用亲戚、朋友、同乡等关系,用高额回报诱惑社会公众参与投资。有些参与传销人员,在传销组织的精神洗脑或人身强制下,为了完成或增加自己的业绩,不惜利用亲情、地缘关系拉拢亲朋、同学或邻居加入,使参与人员迅速蔓延,集资规模不断扩大。

- 非法集资活动对社会有什么危害?

非法集资活动具有很大的社会危害性。一是非法集资使参与者遭受经济损失。非法集资犯罪分子通过欺骗手段聚集资金后,任意挥霍、浪费、转移或者非法占有,参与者很难收回资金,严重者甚至倾家荡产、血本无归。二是非法集资严重干扰正常的经济、金融秩序,极易引发社会风险。三是非法集资容易引发社会不稳定,严重影响社会和谐。非法集资往往集资规模大、人员多,资金兑付比例低,处置难度大,容易引发大量社会治安问题,严重影响社会稳定。

- 非法集资的典型手法有哪些?

(一)在市区重点部位派发传单,通过免费旅游、赠送小礼品等方式引诱群众,特别是游说中老年群体到公司参观、听课,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、加快企业发展步伐等为由,以投资保健品、粮油食品等项目,与投资者签订《资产担保借款合同》等,许诺20%—30%的高额年化收益进行非法集资。

(二)假冒民营银行的名义,借国家支持民间资本发起设立金融机构的政策,谎称已经获得或者正在申办民营银行的牌照,虚构民营银行的名义发售原始股或吸收存款。

(三)假借金融机构工作人员、社会成功人士的身份,以帮客户开展银行验资、打资金流水、办理信贷“过桥”等银行业务为借口,承诺支付高额利息,进

行非法集资。

（四）非融资性担保企业以开展担保业务为名非法集资。主要有两种形式：一是发售虚假的理财产品；二是虚构借款方，以提供借款担保名义非法吸收资金。

（五）打着境外投资、高新科技开发的旗号，假冒或者虚构国际知名公司设立网站，在网上发布销售境外基金、原始股、境外上市、开发高新技术等信息，虚构股权上市增值前景或者许诺高额预期回报，诱骗群众向指定的个人账户汇入资金，承诺借款到期一次性返还本金，进行非法集资，然后关闭网站，携款逃匿。

（六）利用在区域股权（托管）交易中心挂牌的公司引诱社会公众投资，宣称为境外实力雄厚集团在境内的分支机构，编造吸引人的投资增值项目，许诺高额年化收益，承诺借款到期一次性返还本金，进行非法集资。

（七）开设投资基金管理公司，宣称该公司经营项目经过国家相关部门认证，并以该项目得到了国家相关部委的支持、拨款为幌子，对投资者承诺高额回报，实施非法集资。

（八）以“养老”的旗号非法集资，主要有两个突出的形式：一是以投资养老公寓、异地联合安养为名，以高额回报、提供养老服务为诱饵，引诱老年群众“加盟投资”；二是通过举办所谓的养生讲座、免费体检、免费旅游、发放小礼品方式，引诱老年人群众投入资金。

（九）以高价回购收藏品为名非法集资，以毫无价值或价格低廉的纪念币、纪念钞、邮票等所谓的收藏品为工具，声称有巨大升值空间，承诺在约定时间后高价回购，引诱群众购买，然后携款潜逃。

（十）利用投资连锁酒店，将酒店经营收益权承包给投资者，投资者按投资额获取酒店收益分配权，合作承包期内可获得投资金额 20%以上年利润预期收益，分期退还本息，进行非法集资。

(十一) 利用 O2O 互联网创新项目，声称将线上的消费者带到现实商店中，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前台，以经营进口商品获得高增长为契机，引诱群众签订加盟网店投资合同，成为公司投资人及网站会员，许诺高额回报，进行非法集资。

(十二) 假借 P2P 名义搭建自融平台，通过发布虚假的借款项目、标的为自身融资，投资者的资金直接进入不法分子的私人账户，募集的资金用于不法分子投资房地产、股票、期货或以高额利息放贷赚取利差。此外，近期一些假借民间资金互助、合作社等方式的金融活动也非常盛行，相关监管机构多次警示风险。比如近期多部委警示的以“金融互助”为名的行为，其常见的名目就有：“XX 金融互助社区”、“XX 金融互助平台”、“XX 金融互助理财”、“XX 慈善金融互助平台”、“XX 金融互助投资”、“XX 互助社区”、“XX 财富互助平台”等。

- 参与非法集资形成的风险及损失承担的有关规定是什么？

根据我国有关法律的规定：因参与非法吸收公众存款、非法集资活动而受到的损失，由参与者自行承担，所形成的债务和风险，不得转嫁给未参与非法吸收公众存款、非法集资活动的国有银行和其它金融机构以及其它任何单位。债权债务清退后，有剩余非法财物的，予以没收，就地上缴中央金库。在取缔非法吸收公众存款、非法集资活动的过程中，地方政府只负责组织协调工作，而不能采取财政拨款的方式弥补非法集资造成的损失。这意味着一旦社会公众参与非法集资，参与者的利益不受法律保护。

- 社会公众如何识别和防范非法集资活动？

社会公众识别和防范非法集资，应注意以下四个方面：一要认清非法集资的本质和危害，提高识别能力，自觉抵制各种诱惑。坚信“天上不会掉馅饼”，对“高额回报”、“快速致富”的投资项目进行冷静分析，避免上当受骗。二要正确

识别非法集资活动，主要看主体资格是否合法，以及其从事的集资活动是否获得相关部门批准；是否向社会不确定对象募集资金；是否承诺回报，非法集资行为一般具有许诺一定比例集资回报的特点；是否以合法形式掩盖其非法集资的性质。三要增强理性投资意识。高收益往往伴随着高风险，不规范的经济活动更是蕴藏着巨大风险。因此，一定要增强理性投资意识，依法保护自身权益。四要增强参与非法集资风险自担意识。非法集资是违法行为，参与者投入非法集资的资金及相关利益不受法律保护。因此，当一些单位或个人以高额投资回报兜售高息存款、股票、债券、基金和开发项目时，一定要认真识别，谨慎投资。

● 如果实在无法判断是否非法集资我们应当注意什么？

(一) 对照银行贷款利率和普通金融产品的回报率是否过高，多数情况下明显偏高的投资回报很可能就是投资陷阱。我国规定，超过国家规定贷款利率 4 倍以上的不受法律保护，可作为判断回报是否过高的参考。天上不会掉馅儿饼，高收益和高风险是并存的。犯罪分子的目的是骗取钱财，一个企业正常的年利润一般不会超过 20%，超高利投资回报分配不可能维持太久，其中必有非法诈骗行为，“快速致富、高回报、零风险”极有可能是请君入瓮的投资陷阱。广大投资者和居民一定要增强分辨能力，挡住高额收益的诱惑，切莫贪图高利，参与非法集资活动，不要相信“免费的午餐”。

(二) 通过政府网站，查询相关企业是不是经过国家批准的合法的上市公司，是不是可以发行公司股票、债券、国家规定的股权交易场所等，如果不具备发行、销售股票和出售金融产品以及开展存贷款业务的主体资格，就涉嫌非法集资。如不法分子以“证券投资咨询公司”、“产权经纪公司”等为名，推销所谓即将在境内外证券市场上市的股票，可通过政府网站查阅是否已经批准发行等。

(三) 通过查询工商登记资料，查明相关企业是不是经过法定注册的合法企

业，是否办理了税务登记等。如果主体身份不合法、不真实，则有欺诈嫌疑。

（四）一些影响较大的非法集资犯罪，相关媒体多会进行报道，要通过媒体和互联网资源，搜索查询相关企业违法犯罪记录，防止不法分子异地重犯。

（五）对亲朋好友低风险、高回报的投资建议和反复劝说，要多与懂行的朋友和专业人士仔细商量、审慎决策，防止成为其发展下线的目标。

（六）如果实在无法判断是否非法集资，除上面谈到的应当提高警惕、尽量避免上当受骗外，社会公众可以向有关部门进行咨询，待了解详情后再作决定。切不可抱有侥幸心理，盲目投资。